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函

地址：403002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150號8樓

承辦人：毛偉龍

電話：04-22245080-105

電子信箱：tcec08@ce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和平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選一字第11531501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15013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中市和平區第4屆區長、區民代表選舉候選人申請登記注意事項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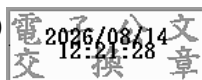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旨揭選舉候選人領表日期自115年8月27日起至9月4日止，共計9天；前開候選人領表期間遇例假日，仍應派員受理候選人領表作業。

二、候選人登記日期自115年8月31日起至9月4日止，共計5天。

正本：臺中市和平區公所

副本：本會第一組(含附件)



民政課 收文:115/08/14



AQ1150016755 有附件